
滿鐵史資料

第四卷 煤铁篇

第一分册

吉林省社会科学院 解学诗主编

中华书局



滿铁史資料

第四卷 煤铁篇

第二分册

吉林省社会科学院 解学诗主编

中华书局



滿鐵史資料

第四卷 煤铁篇

第三分册

吉林省社会科学院 解学诗主编

中华书局



滿鐵史資料

第四卷 煤铁篇

第四分册

吉林省社会科学院 解学诗主编

中华书局





2 016 6180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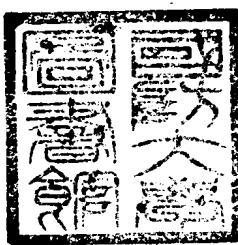
满 铁 史 资 料

第四卷 煤铁篇

第一分册

吉林省社会科学院

解 学 诗 主 编



中 华 书 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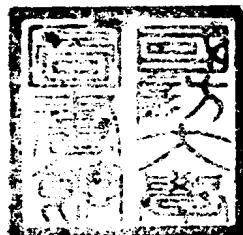
2 016 6175 4

满 铁 史 资 料

第四卷 煤铁篇

第二分册

吉林省社会科学院
解学诗主编



中 华 书 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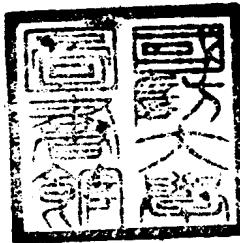
2 016 6200 3

满 铁 史 资 料

第四卷 煤铁篇

第三分册

吉林省社会科学院
解 学 诗 主 编



中 华 书 局



2 016 6195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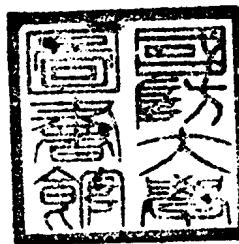
满 铁 史 资 料

第四卷 煤铁篇

第四分册

吉林省社会科学院

解 学 诗 主 编



中 华 书 局

满 铁 史 资 料

第四卷 煤铁篇

(全四册)

吉林省社会科学院

解学诗主编

*

中 华 书 局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冠中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1/32 · 52¹/4 印张 · 1,214 千字

1987 年 8 月第 1 版 1987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2,100 册

统一书号：11018·1381 定价：10.20 元

ISBN 7-101-00017-7/k·8

《满铁史资料》各卷内容提要

本书是关于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机构——满铁的历史资料汇编，全书共分八卷。第一卷为综合篇，即满铁的设立和发展，日本政府的有关侵华政策，满铁的经营方针、组织机构和职工状况等；第二卷为路权篇，即日本帝国主义勾结中国反动派攫取东北铁路权益，及其与其他帝国主义在攫取路权上的争夺；第三卷为交通运输篇，即满铁以其所攫取的铁路及其他交通设施进行掠夺性运输经营等情况；第四卷为煤铁篇，即满铁霸占抚顺煤矿、窃取阜新煤矿和鞍山铁矿、掠夺东北的煤铁和石油资源，压榨中国矿工等状况；第五卷为农工商篇，即满铁通过设立参与公司、投资、贷款和补助金等向我东北农工商部门进行经济侵略的状况；第六卷为华北篇，即满铁对华北进行经济侵略和设立投资公司的状况；第七卷为附属地、调查篇，即满铁攫取附属地建立殖民统治，进行军事、政治、经济、文化侵略，设立庞大调查机构进行调查活动等情况；第八卷为资金篇，即满铁的股金，公司债的募集，资金的投放，攫取的利润和分配等；最后为附卷，其中包括满铁大事年表、大股东名簿、理监事以上人员简历、满铁出版期刊简介等。本书由吉林大学与吉林省社会科学院分工编辑，吉林大学负责第一、三、五、八卷；吉林省社会科学院负责第二、四、六、七卷和附卷。

本 卷 前 言

我国辽阔的东北地区，蕴藏着丰富的煤铁资源，但在解放前的旧中国却长期地被帝国主义所肆意掠夺。满铁作为日本帝国主义推行殖民侵略政策的“国策会社”和经济侵华“大本营”，是日本侵占与掠夺我国东北煤铁资源的最庞大机构。在满铁的各种侵略事业中，煤铁业仅次于铁路交通运输业而居第二位。日本帝国主义侵占东北煤铁资源，利用中国廉价劳动力进行的野蛮开采，对其进行和扩大侵略战争是起了重大作用的。但是，日本军国主义对它的侵略罪行并无丝毫认罪之心，反而还在美化侵略，这是全世界爱好和平人士需要深刻警惕的。本卷提供的资料，比较集中地从满铁攫取矿权、掠夺资源和压榨中国煤铁工人等三个方面，揭示了日本帝国主义的经济侵华政策，和殖民地化的东北煤铁工业面貌。

一

东北的煤铁业，历史悠久，至少可溯及唐宋时期，甚至更早一些。近代化的煤铁工业则始于清末民初。诸如抚顺、阜新、鹤岗、北票、扎赉诺尔等煤矿，鞍山、本溪湖等钢铁企业，几乎都是这一时期创办起来的。不幸的是，民族资本近代煤铁工业的勃兴，迎头遭到了大肆入侵的帝国主义的摧残，东北主要煤铁企业，很快都被帝国主义所夺取，或为外资所渗透。由中国自资继续经营的，是东北军阀政府管理的复州、八道壕、辽源等官僚资本煤矿，民族资本煤

矿业寥寥无几，且规模甚小。最先夺取东北煤铁矿权，使东北煤铁工业殖民地化的，是来自北方的沙俄帝国主义。它在攫取铁路修筑权，大肆兴修东省铁路（即中东铁路）的同时，先后把石碑岭、陶家屯、一面坡、乌吉密、扎赉诺尔等煤矿攫为已有。但不久，在日俄战争中取胜的日本帝国主义，取代了沙俄在南满的侵略地位。而南满是东北主要煤铁企业的所在地。

满铁攫取的第一批矿权，主要是抚顺、烟台煤矿。地处辽阳县境的烟台煤矿，早在嘉庆初年即有吴某因立有军功而获准开采，及至嘉庆 17 年（1821），此项世袭采掘权，又按军功和其他事由，被分为 10 家，即“八票二彩”^①。1895 年英人彭某染指该矿。接着东省铁路公司派英人技师穆拉收买龙票，八票之中收买五票，并租借一票所属之矿区，还有一票则为与东省铁路有关之俄国人所租得；二彩之内，尾明山矿区归天利公司所得，张家沟矿区后来亦归其经营。

抚顺煤矿是 1901 年由商人王承尧和翁寿，分别以华兴利公司和抚顺煤矿公司的名义获得矿权的；他们以抚顺境内南北流向的杨柏堡河为界，河东归王承尧，河西归翁寿。后来翁寿见王承尧的矿区优良，越界侵占，拒不交还，并勾结俄商纪凤台和鲁宾诺夫以作后盾^②。王承尧经过诉讼虽然复得矿区，但也被俄国资本所渗透：道胜银行利用王承尧惧怕翁寿依仗俄人再次寻衅的心理，通过该行买办吴介臣的串连，向华兴利公司投资六万两。

由于抚顺、烟台煤矿有着这样一些前因，日本不仅在日俄战争期间强行占领，而且战后又借口“已全归俄国人经营，且专为东

① 票，即龙章票，是清政府颁发的世袭采掘许可证；彩，即彩票，是根据清外务部制定的矿务章程，由有关当局下发的采掘许可证。

② 根据 1901 年 12 月 11 日签定的《合同》，俄国退役中校鲁宾诺夫出资 17,000 两为股东，加上公济堂新出资 5,000 两和原有的 23,000 两，资本共为 45,000 两。

省铁路的利益而开采”^①，拒不交还。如前所述，翁寿、王承尧二公司是有俄资掺入，但无非都是想依靠外人战胜对手。而且，翁寿与俄商的合同，因俄人不能信守，强占矿产，不久即被清政府吊销作废，翁寿将分得之矿区转归王承尧，遂即回籍。至于道胜银行，虽向华兴利公司投资六万两，清外务部并未批准。因此，两公司中的俄资均未起作用。日方所谓之“两局实权均被俄国人所掌握”^②云云，系图援引朴茨茅斯条约第六条，借口该矿为铁路利益所经营，而攫为己有。烟台煤矿，除俄资侵入的矿区外，还有中国矿商经营的卢家屯等矿区。俄资渗入的矿区在北，中国矿商的矿区在南，并不相连。日俄战后，日方竟勒令烟台所有矿区，除尾明山外，一律停采。

日本西园寺大臣当时明确指示驻清公使：“帝国政府务期确保于我方之手者，暂有抚顺及烟台二矿，即使如此，我方权利有欠明确之点亦颇不少，但对该二矿拟将采取事实上由我方经营、伺机巩固我方权利之手段”^③。日本帝国主义的这种实力政策，不单施之于抚顺、烟台两矿，在同时攫取的其他经济权益上也是同样做的。日本帝国主义并不满足于继承俄国的侵略衣钵，1909年2月，它终于向清政府提出了包括抚顺、烟台煤矿问题在内的所谓“东省五案交涉”。这是清末关于东北的最大一次中日交涉。清政府当时寄希望于美英势力，以抵制日本的侵略，即采取“以夷制夷”政策。这种政策不仅怂恿了美英帝国主义的侵略，而且由于暴露了清政府的软弱无能，反而招致日本帝国主义更加疯狂的侵略。1909年

① 1906年8月25日本外务大臣致驻清公使函。《日本外交文书》，第39卷第1册，第628页。

② 1906年8月25日本林外务大臣致日本驻清公使函。《日本外交文书》，第39卷第1册，第628页。

③ 1906年9月14日西园寺大臣致驻清公使函。《日本外交文书》，第39卷，第1册，第628~629页。

8月6日，日本帝国主义利用安奉铁路改筑问题，发出最后通牒，并以武力相威胁，清政府立刻软化，结果包括抚顺、烟台煤矿问题在内的所谓“五案交涉”和“间岛问题”交涉，急转直下，满足了日本的要求。这便是西园寺前此所说的“伺机巩固我方权利的手段”。日本帝国主义通过一项新的不平等条约，攫得了闻名中外的抚顺煤矿和烟台煤矿。

满铁攫取的第二批矿权，主要是鞍山铁矿和新丘煤矿，时间是在民国时期。辛亥革命的巨大影响，使帝国主义的侵华活动受到中国人民更加强烈的反对；但是，由于军阀官僚篡夺了革命果实，帝国主义通过讹诈、贿买等手段，照样可以找到代理人，转换形式窃取利权。

满铁在其建立不久，1909年就非法勘查了鞍山一带铁矿，但在开始攫取矿权时，未敢出头露面，而是利用清和公司这样一个勾结中国地方官绅创办的“企业”，暗中窃取矿权。当地官民坚决反对，阴谋未逞。满铁还有另外一手，它同时还操纵着一个名叫市原源次郎的走遍中国南北的日本商人窃取矿权。市原利用他结识许多清廷达官显贵的有利条件，在日本驻华公使馆的支持下，曾不遗余力地进行活动。但不久奉天亲日派张锡銮上台，政治空气为之一变。用日本驻奉天总领事的话说就是，赵尔巽任奉天总督时的那种“本地官界排日气焰很高”的局面，已转为“极力主张日中友好，官界亲日势力也似乎日趋得势”^①。满铁便命令市原停止活动而图谋直接攫取矿权。此刻对满铁起推波助澜作用的，还有当时的二十七师师长张作霖和交涉使于冲汉。野心极大的张作霖企图依靠日本帝国主义势力统治东北。他径向满铁进言：“现在是筹划矿业的最好时机”，“在现在办理这种事业，如由总领事公开向都督提

^① 1913年2月12日驻奉总领事致外务大臣函。日本外务省档案胶卷，MT 279，175.23，第10页。张锡銮于1912年11月11日任奉天都督。

出，或者作为南满铁道会社的事业，恐怕都会引起民间的非议；但如果作为适当的日本人个人事业，策划中日合办而着手进行，省议会方面也不一定特别反对”。“为了使这些事业能够办成，本人也不惜给予相当的协助”^①。至于于冲汉，中日战争时期即当了日军特务，满铁窃取鞍山铁矿的全过程表明，他起了关键作用。

自十九世纪末起，帝国主义竞相攫取中国矿权，主要是采取两种形式：一是通过强加给中国以不平等条约，夺取利权；一是与中国地方政府或私人资本合办，进行侵蚀。满铁在攫取抚顺、烟台煤矿时，曾把清政府所主张的“中日合办”说成是“帝国的巨大损失”，坚决反对；而如今却在积极地试图以“中日合办”的形式窃取矿权。日本帝国主义懂得，只要物色到象于冲汉这样一类得心应手的汉奸傀儡，完全可以借“合办”之名，行独占之实。但在帝国主义列强争夺中国利权的狂潮愈演愈烈，和中国人民反帝运动不断高涨的形势下，北洋军阀政府也不能不虑及矿权的得失，甚至提出所谓铁矿国有的计议。因此，当1914年7月于冲汉与满铁奉天公所的镰田弥助，以中日合办振兴铁矿公司之名提出矿权申请后，拒未受理。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日本帝国主义认为独霸中国的良机已到，向袁世凯政府提出旨在灭亡中国的“廿一条”野蛮要求。“廿一条”条约附有《关于南满洲开矿事项的换文》，规定鞍山铁矿是应由日本人经营的指定矿山之一。但另一方面，中国早即颁布有中外矿商都必须遵守的《矿业条例》《公司条例》等法令。满铁自然希望履行“廿一条”所附换文，而摆脱中国法令的约束。北洋政府针对于冲汉与镰田弥助的第二次矿权申请，坚持要在“合办合同”内加入“遵照中国矿业条例和公司条例”的字样。最终还是汉奸发挥了效用，1916年2月，于冲汉乘张作霖专车进京，用高价的

^① 1913年9月4日驻奉总领事致外务大臣函。日本外务省档案胶卷，MT 279，175.23，第25~41页。

珠口金表，贿买了农商部的“格外通融”^①。满铁不仅最初窃取鞍山铁矿时，利用了假合办的形式，其后扩占矿区，窃取石灰石、苦土、菱镁等矿，莫不始于氏兄弟之手进行。

满铁对新丘煤矿也是以中日合办之名窃取矿权的。1914年6月，日本财阀大仓组非法勘查新丘煤矿，所派技师被中国人击毙，乃通过外交途径无理要求中国“赔偿”。北洋政府本已应诺“赔偿”三万五千元，但日本外务省当局查明满铁有获得该矿的愿望，更无理地提出应当以该煤田来解决本问题。中国政府妥协。于是大仓组筹办中日合办大新矿业公司，并申请12个矿区。农商部认为面积过大，经过折冲，减少到6个矿区。6个矿区由一个公司经营仍嫌过多，遂又改为组织各自经营3个矿区的大新、大兴两个公司，1916年获得许可。该二公司不但是假合办，日方代表大仓组也纯属名义，“从一开始便由政府从中斡旋，达成的谅解是：权利确定后，完全归于满铁。”^②大新、大兴公司的六矿区只是新丘煤矿的一小部分。满铁正式接受大仓组移交的矿区后，又继续进行窃取新矿区和筹建运煤铁路的活动。充作走卒的是当地土豪刘海轩、张貫一等人。满铁通过他们收买从中央到地方的大小卖国官员，为了窃得多达25处矿区，1920至1925年，行贿18次，贿款总额为159,000元^③。

“九·一八”事变后，随着东北的彻底殖民地化，满铁攫取煤铁矿权的活动进行了全面夺取和控制的新阶段。它先是在关东军指使下侵占了中国官僚资本的煤矿，特别是东北矿务局所属的复州、八道壕，尾明山、孙家湾等矿。随后，1934年，按日本帝国主义既定

① 《于冲汉日记》，1916年3月21~25日。满铁档案：甲种，总体，文书，调查，调查报告，第17—33册，第5号。

② 《新丘煤矿概况》，1931年9月。满铁档案：乙种，总体，监理，监查，大兴煤矿，第110册。

③ 满铁档案：乙种，兴业，商工，矿务，新丘煤矿，第100册之16。

的“一业一社”方针，筹划设立了满洲炭矿株式会社（简称满炭），该社通过直营、参与和委托经营等形式，控制了除满铁抚顺煤矿和大仓财阀的本溪湖煤矿以外的东北各主要煤矿。满铁作为投资，向满炭移交了新丘煤矿矿权和财产。与此同时，满铁乘机把中国民族资本的蛟河煤矿和中日合办老头沟煤矿兼并于自己的直营体系之内。这样，整个东北矿业形成为满铁和满炭两大系统。实际上还是由满铁一手控制，因为它拥有满炭的半数股票和大部分理监事席位。关于钢铁工业，虽未能实现关东军拟议的合并计划，但从1929年一直搁浅的昭和制钢所，却在取代鞍山制铁所的基础上，于1933年正式成立，后来也成了伪满的特殊会社。原来中日官商合办的弓长岭铁矿，最后实际上也被昭和制钢所吞并。

“一业一社”就是在在一个行业设立一个会社，以控制和垄断整个行业，这是伪满推行经济统制政策的一种企业体制。满铁是大部分这类特殊会社的筹划者和出资者，处于控制地位，因而也就垄断伪满的经济命脉。然而，1937年以后情况发生变化：与军部勾结更加密切的新兴财阀日产会社进入东北，建立了满洲重工业会社（简称满业），取代了满铁垄断重工业的地位。满铁不得不把抚顺煤矿以外的煤铁重工业企业，移交满业。但是，由于满铁垄断经营东北铁路交通，拥有巨大的资力和人力，又是煤铁工业原料产品的最大供需者，尽管满业垄断着东北重工业，满铁始终有很大发言权。特别是对抚顺煤矿的经营，是满铁后期三项主要侵略事业之一^①。

① 铁路交通运输业，以抚顺煤矿为首的煤矿业和调查活动，是满铁后期三项主要侵略事业。